

新新·帝景国际星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2月3日，福建新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根据《新新·帝景国际星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新新·帝景国际星城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乾贵置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叶明兰。新新·帝景国际星城项目项目的建设用地为漳州市东山县西浦区东西二路和西环路交叉口东北侧，土地类型为商住，使用权面积为54411.13m²。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公司于2011年03月委托深圳市宗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1年04月25日获得东山县生态环境局的审批，于2023年12月29日竣工，并已完成相关主体工程竣工验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额为6亿元，实际环保投资为281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4.68%。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其批复内容基本一致，故此次验收依照《新新·帝景国际星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已建设的项目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本项目不存在重大的变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落实，有关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正常使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用水单元主要为生活用水、绿化用水。

生活污水的主要污染物为BOD₅、COD、氨氮、SS、动植物油等，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东山县双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居民生活、餐饮排放的厨房油烟，燃料废气，机动车尾气，垃圾收集点恶臭，柴油发电机燃油废气。

本项目居民生活产生的油烟经过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建筑物的排烟道引至楼顶排放。餐饮业的油烟排放集中在 1#~3#楼的底层商业区，采用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用专用的油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地下室汽车库采用机械排风兼排烟系统，换气次数为 6 次/h 排放口位于绿化带，离地高于 2.5m 并远离人行道路一侧。

项目配套柴油发电机组燃油废气中 SO₂、NO_x、烟尘排放量较小。柴油发电机排气口将通过设备房集中排烟通道引至楼顶排放。

（三）噪声

柴油发电机房和水泵房等高噪声设备配套消声隔音措施。运营期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临街建筑面向东外环路(育新路)一侧至东外环路(育新路)边界线的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4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的固废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小区区域每隔一定距离设置分类垃圾回收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对各类固体废物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置。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不计入区域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废气排放总量能够满足环评控制污染物排放量要求。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建议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专职人员负责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2）进一步巩固对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的污染防治，保证其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来源于居民生活污水，污染物主要为 BOD₅、COD、氨氮、SS 等，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根据 2023 年 04 月 26 日~27 日的监测结果，项目生活污水各个污染物浓度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且同时满足东山县双东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源主要为小区汽车尾气；居民生活排放的厨房油烟；柴油发电机废气。

项目地下车库设置专用的通风排气系统，排气井沿居民外墙，且避开人群居民区，面对绿化带，因此，地下车库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居民油烟经居民内置的抽油烟机处理后，经过小区内的专用烟道引至顶层高空排放。因此，项目油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柴油发电机为备用，燃油时间短，柴油用量少，废气产生量极少，且项目设置有排气井，通过集中排烟通道引至楼顶排放，因此，项目柴油发电机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厂界噪声

根据 2023 年 04 月 26 日~27 日两日的厂界噪声监测结果，项目西侧边界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其余三侧边界噪声能够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符合验收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间主要的固废主要为居民生活垃圾，小区区域每隔一定距离设置分类垃圾回收桶，用于收集生活垃圾，对各类固体废物做到分类收集、妥善处置，项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得到落实，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详见签到表。

福建新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3 日

新新·帝景国际星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议签到表

时间: 2024 年 2 月 3 日 地点: 福建新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山分公司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林嘉玲	新新分公司	资料员	15959659511
2	魏印	新新分公司	市政班	15959625520
3	林嘉玲	新新分公司	资料员	13860810121
4	李强	环保局	工程师	13860811966
5	王明	市环境监察队	主任	13906969003
6	林若凡	漳州科技学院	教师	1855962571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